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4-064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初亚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需要，为保持审计的连续性，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续聘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用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订，增加电子化学品类别的经营范围。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067)。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本次拟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26 日 14:30，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12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